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志伟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